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2025 年 部门决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决算表
三、部门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为原畜牧水产局和原农业机械管理局合并成立的单位，其主要职责如下：
- 1、制定畜牧水产、农业机械化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畜牧兽医、水产、养殖业、农业机械等人才队伍建设和职业技能开发、培训、教育。
 - 2、制定动物防疫规划、组织实施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防疫和动物疫病折预防控制。
 - 3、组织动物疫病监测体系建设，负责家畜和水生野生动物疫病的诊断、检测、流行病学调查、突发疫情紧急处置、卫生状况评估分析和监测预警。
 - 4、指导农业机械化服务体系建设及信息网络建设，组织农业机械科研和技术推广项目的实施。
 - 5、负责畜牧兽医、渔业渔政、农业机械化管理指导等业务。
 - 6、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一）内设机构设置

决算单位构成看，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包括中心机关本级及下属二级机构，内设股室有办公室，计财股和政工人事股、科技教育股、项目建设股。下属二级机构为：平江县动物检疫防疫事务所；平江县畜牧水产综合事务总站；平江县农业机械综合事务部总站。

（二）决算单位构成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预算只有本级，没有其他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只有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部门本级。

第二部分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一、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4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43.26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5.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481.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243.2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99.7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5.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903.5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90.10	本年支出合计	57	7,190.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190.10	总计	60	7,190.10

二、部门收入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90.10	7,190.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	1.6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	1.6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	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9	95.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79	95.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79	95.7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	2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0	20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00.00	2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481.14	5,481.14					
21301	农业农村	5,257.95	5,257.95					
2130101	行政运行	1,090.91	1,090.9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6	18.3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1.06	61.0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44.79	644.7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6.46	26.4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352.49	3,352.49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9.93	29.9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94	33.9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3.19	223.1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23.19	223.1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3.26	243.26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43.26	243.26					
2159802	制造业	243.26	243.2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9.74	199.74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99.74	199.74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99.74	199.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3	65.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3	65.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3	65.0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03.55	903.55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903.55	903.55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903.55	903.55					

三、部门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 190. 10	1, 251. 73	5, 938. 3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60		1. 6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60		1. 6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60		1. 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 79	95. 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 79	95. 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 79	95. 7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 00		200. 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 00		200. 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00. 00		20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5, 481. 14	1, 090. 91	4, 390. 23			
21301	农业农村	5, 257. 95	1, 090. 91	4, 167. 03			
2130101	行政运行	1, 090. 91	1, 090. 9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 36		18. 3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1. 06		61. 0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44. 79		644. 7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6. 46		26. 4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 352. 49		3, 352. 49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9. 93		29. 9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 94		33. 9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3. 19		223. 1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23. 19		223. 19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3. 26		243. 26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43. 26		243. 26			
2159802	制造业	243. 26		243. 26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9. 74		199. 74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99. 74		199. 74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99. 74		199. 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 03	65. 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 03	65. 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 03	65. 0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03. 55		903. 55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903. 55		903. 55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903. 55		903. 5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94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0	1.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43.26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5.79	95.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0.00	2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481.14	5,481.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243.26		243.2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99.74	199.7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03	65.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903.55	903.5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90.10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90.10	6,946.84	243.2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190.10	总计	64	7,190.10	6,946.84	243.2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946.84	1,251.73	5,695.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		1.6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		1.6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0		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9	95.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79	95.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79	95.7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		2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0		20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00.00		2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481.14	1,090.91	4,390.23
21301	农业农村	5,257.95	1,090.91	4,167.03
2130101	行政运行	1,090.91	1,090.91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6		18.36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1.06		61.06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644.79		644.79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26.46		26.46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352.49		3,352.49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29.93		29.93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3.94		33.94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23.19		223.1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23.19		223.1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9.74		199.74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99.74		199.74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99.74		199.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3	65.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3	65.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3	65.0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03.55		903.55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903.55		903.55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903.55		903.5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表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1.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85.43	30201	办公费	9.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3.95	30202	印刷费	4.7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82.46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2.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8.65	30206	电费	4.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79	30207	邮电费	0.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9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1.5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03	30213	维修（护）费	0.5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75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7.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5.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7.5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7.4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61.73	公用经费合计					90.00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3.26	243.26		243.2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3.26	243.26		243.26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43.26	243.26		243.26	
2159802	制造业		243.26	243.26		243.2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illegible]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00	0.00	3.00	0.00	3.00	7.00	10.00	0.00	3.00	0.00	3.00	7.00

第三部分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7190.1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了 2469.91 万元，增加了 52%。主要原因是国家对农业的项目资金增加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收入 7190.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946.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66.4 万元，增加了 48%，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占本年总收入 96.6%，政府性基金收入 243.26，占本年总收入的 3.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7190.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51.73 万元，占本年总支出 17%；项目支出 5938.37 万元，占本年总支出 73%，主要原因是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及集中育秧设施建设资金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190.1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增加了 2469.91 万元，增加了 52%。主要原因是国家对农业的项目资金增加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946.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6%。与 2024 年度相比，比上年增加了 2266.4 万元，增加了 48%，主要原因是国家对农业的项目资金增加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946.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万元，占 0.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9 万元，占 1.38%；节能环保支出 200 万元，占 2.9%；农林水支出 5481.14 万元，占 78.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9.74 万元，占 2.9%；住房保障支出 65.03 万元，占 0.9%；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03.55 万元，占 13%。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32.69 万元，调整后为 1114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90.10 万元。支出决算大于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中途增加的上级专项收入。

1、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251.73 万元，2024 年为 1257.61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5.88 万元，减少了 0.5%，其中公用经费减少了 64.78 万元；项目支出 5938.37 万元，2024 年为 3422.83 万元，比上年增加了 2515.54 万元，增加了 73%。

2、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1161.7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9.08 万元，对企业的个人生产补助支出 4699.29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51.7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61.73 万元,占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的 93%,主要包括:按国家规定支出的基本工资 485.43 万元、津贴补贴 43.95 万元、奖金 282.46 万元、绩效工资 118.6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7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补助缴费 66.9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4 万元、住房公积金 65.03 万元;

公用经费 90 万元,占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的 7%主要包括:办公费 9 万元、印刷费 4.77 万元、水费 2 万元、电费 4 万元、邮电费 0.5 万元、差旅费 1.5 万元、维护费 0.5 万元,培训费 3.75 万元,公务接待费 7 万元,劳务费 5 万元、工会经费 7.5 万元、福利费 37.4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决算数为 243.26 万元。用于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43.26 万元(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占总收入支出 3.4%。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5 年本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数为 0 万元。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25 年“三公”经费决算和 2024 年持平。决算数持平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和决算为 0 万元。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预算算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我单位严格按预算执行决算,与上年持平,主要是认真执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7 万元,决算数为 7 万元,决算与预算一致,完成预算的 100%,我单位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等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控“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3 万元,占 30%,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7 万元,占 70%。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执法车的燃油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等费用支出,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机关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执法车保有量为 1 辆。

公务接待费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等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控“三公”经费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行为,其中其他因公务接待支出 7 万元,主要是用于与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及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本年公务接待 178 批次,接待 101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指导全县养殖业和农机化生产稳步发展。进行畜牧、农机生产技术培训、咨询、推广服务工作。
2. 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管理。
3. 严防严控动物重大疫情，特别是非洲猪瘟防控，保障境内全年无重大动物疫情发生或扩散。
4. 加强动物检疫卫生监督、屠宰场检疫监管、病死猪无害化处理体系监管，保障全县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
5. 对全县农机机械实行安全监管，确保农机安全生产零事故。
6. 主管生态环境养殖污染治理、亚行养殖资源化利用项目实施。
7. 农机化推广和农机购置补贴项目实施与监管，确保粮食生产安全，增产增收。
8. 乡村振兴养殖业项目实施与监管。
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全县养殖业生产稳步发展，规模化、标准化程度提高。全县养殖户增产增收。
2. 全年进行养殖业生产技术培训及安全生产 3 次，提供技术咨询 1000 余人次、推广服务遍及全县 25 个乡镇（街道）。
3. 动物疫病防控有效，非洲猪瘟重大疫病防控反应及时，措施到位，全县全年无重大动物疫情发生。
4. 动物卫生监督、屠宰检疫监管、畜禽水产品检疫检测等工作到位，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抽检合格。
5. 生态环境整治日常监管与突出检查相结合，畜禽粪污整治亚行项目已实施完成。
6. 提高农机化水平，为确保粮食安全，已建成集中育秧设施的主体 47 个，面积 27.16 万平方米，在建主体 2 个，新建成主体 41 个，面积 29.9 万平方米，为完成全年 17 万亩机插机抛任务打下了坚实基础。
7. 全年结算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643.28 万元，补贴机具 4038 台，收益农户 3246 户。
8. 创建生猪国家级产能调控基地 11 家、省级产能调控基地 7 家，建立省际边检站两个，动物疫情测报站一个。
9. 全县注销老旧农机 366 台，圆满完成全县变型拖拉机“清零”任务；新注册登记和转移登记农机 99 台。开展送检下乡，发放反光贴 1000 余份，查处无牌无证等违法行为 38 次。
10. 对全县农机手实行培训，提高农机从业人员的专业水平。
11. 完成了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1、动物疫病防控有效，全年没有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病和畜产品安全责任事件，努力实现了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的“两个确保”。动物防疫工作连续被评为省市先进。特别是非洲猪瘟重大疫病防控指挥反应及时，措施到位。为全县养殖户保驾护航发挥了关键作用。岳阳奕健生态环保有限公司签约平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特许经营权，特许负责按动物卫生防疫要求收集平江县行政区域范围内的所有病死畜禽和不合格屠宰产品。保障城关收集中心及伍市、南江、长寿三个收集暂存点正常运转；收

集转运平江县行政区域范围内的所有病死畜禽和不合格屠宰产品。

2、全年进行渔业种质资源保护,每年进行一次人工放流,推进水产养殖池塘升级改造,推广稻鱼.稻虾等综合种养,建设水肥一体及林下种养院士合作示范基地等.

3、动物卫生监督、屠宰检疫监管、畜禽水产品检验检测等工作到位,省抽检我县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抽检合格率 100%。

4、产业扶贫示范、粪污治理建设配套、无害化处理体系建设等三大重点项目实施成效显著,有效减少养殖污染,间接促进了我县生猪、肉牛生产健康有序发展,满足市场供应,让农民养殖增收致富,实现经济、社会和生态效益良性发展。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5、养殖退养牵头单位工作及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多项工作及时完成。

6.总体来说我单位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平江县畜牧水产局机关（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决算 90 万元,比 2024 年减少了 64.78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人员减少而减少。

一般性支出情况：2025 年办公费 22 万元，培训费 6.25 万元（召开了三次培训，内容为非洲猪瘟日常防疫和粪污资源化利用），公务接待费 7 万元，车辆运行费 3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情况

本年度政府采购总额 209.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08 万元，占 100%；政府工程采购支出 0 万元，授于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1.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总支出总额的 48%。政府采购超计划，主要原因是中途追加的生猪良种补贴、大型人工放流活动等项目采购。

(三)、重大政策支出情况

2025 年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重大政策支出为 0 万元。

(四) 重点项目支出情况及绩效

2025 年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重点项目支出及绩效为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1992.95 万元，期中：房屋、土地及构筑物为 1385.84 万元，执法执勤车辆 1 辆，原值 5.10 万元，本年度无单价 50-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
-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 5、城乡社区支出（类）：是指用于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 6、农林水支出（类）：是指用于农林水事务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 7、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 8、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支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9、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10、“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 11、政府采购：就是指国家各级政府为从事日常的政务活动或为了满足公共服务的目的，利用国家财政性资金和政府借款购买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政府采购不仅是指具体的采购过程，而且是采购政策、采购程序、采购过程及采购管理的总称，是一种对公共采购管理的制度。
- 12、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 13、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
- 14、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 15、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 16、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 17、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

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18、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19、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20、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1、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22、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23、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24、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25、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26、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27、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28、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29、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30、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31、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32、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33、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34、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35、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6、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37、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38、执法监管经费：主要是为保护汨罗江斑鳅黄颡鱼种质资源基地，水域资源保护的专项资金。

39、病虫害防控经费：主要用于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动物检疫检验及畜禽疫病防控工作的交通费、检验材料、差旅费、疫苗采购及储、运费等。

40、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经费：主要用于保证全县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而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瘦肉精”排查及送样检测等工作相关经费。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2025 年整体 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为全额拨款一级预算事业单位，现有财政在编在岗 73 人(其中：参公及公务员 7 人，事业编制人员 66 人)，编内退休 186 人。内设机构 8 个：办公室、计划财务股、政工人事股、畜牧股、工会、安全办、生态环境管理股、水产管理股；二级机构 4 个：平江县动物卫生监督所、平江县 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平江县农业机械综合事务总站、平江县农机安全监理所。

(二)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5 年期初预算 1332.69 万元，全年预算 11144.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230.1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546.75 万元，其他资金 367.99 万元，年终结余资金 3613.36 万元。

2025 年度总支出 7531.4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36.73 万元，专项支出 6294.7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县委、县政府、县纪委及县财政的系列相关文件要求，2025 年我中心制定了严格的管理制度规定，如《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机关差旅费报销规定》《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实物资产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编写了《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单位内控制度手册》等。严格控制“三公”消费，无预算不开支，必要的公务接待、材料打印和零星办公用品购置等均实行刷卡消费，最大限度减少现金支出，大额采购全部按政府采购文件要求申报财政，政府采购审批后按程序开展采购。全年无公款出国旅游报账，奖金、福利、津贴发放无违规行为发生。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190.1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1.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79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200 万元，农林 水支出 5481.14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支出 243.2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9.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5.03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03.54 万元。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32.68 万元，调整后为 11144.85 万元， 支出决算为 7190.09 万元，支出决算大于年初预算的主要原因是：上级拨入专项 的增加。

①按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251.7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161.73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90 万元；项目 5938.37 万元。

②按经济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1161.7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9.08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699.29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 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和预算持平。

②“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具体情况如下：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决算数 3 万元，占 30%；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省配套)，公务接待费 决算数 7 万元，占 70%；公务接待 178 批次 1012 人次。2025 年“三公”经费决 算比 2024 年持平，我单位按照中央、省委、省政府等要求，厉行节约，继续严 控“三公”经费。

(二)专项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1. 专项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5 年度财政项目资金安排 5938.36 万元。其中：

①年初预算安排 124.03 万元：生猪定点屠宰无害化处理经费 6.19 万元，动 物防疫工作经费 34 万元，拖拉机顽瘴痼疾整治及禽畜养殖污染防治工作经费 21.25 万元，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与整治经费 10 万元，农机推广经费 15 万元，重大动物疫病应急物资费 20 万元，农机安全生产经费 15 万元，洪雪信访事项处置养老保险 0.78 万元；②上年结余 4029.04 万元：脱贫攻坚及乡村 振兴经费 8.25 万元，驻村指导员和基层党建费 1.6 万元，返回存量上年资金 78.49 万元，洞庭总磷污染控制与削减攻坚省级奖补资金 200 万元，基层农技推 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资金 72.13 万元，动物防疫上年资金结余 227.82 万元，解决 肉牛肉羊增量提质工作经费 20 万元，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上年结余 1027.02 万 元，超长期特别国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63.26 万元，中央集中育秧等稻油生产发展资金 2559.78 万元，育秧大棚综合利用指导及后期监管资金 17.38 万元，省级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 10 万元，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57.82 万元，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915.03 万元(共结余 1229.54 万元);上级专项资金 1785.3 万元: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175.08 万元, 动物防疫补助 459.34 万元, 农机购置补贴 资金 643.28 万元, 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农机报废资金 392.49 万元, 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 22 万元,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畜牧业发展 608 万元, 农技推广经费 60 万元, 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 15 万元,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10 万元(共结余 1414.89 万元)。

2. 专项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年度财政项目资金实际拨付 5938.37 万元。其中, 业务工作经费 4153.07 万元, 省级专项资金 1785.3 万元, 其中: 2025 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2.38 万元;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643.28 万元; 中央畜牧业发展资金 74.15 万元; 动物防疫 补助 417.64 万元;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142.86 万元; 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 用 22 万元;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10 万元; 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72.99 万元。

3.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按照“大专项+任务清单”项目管理方式, 资金严格按照财经法规和专项资 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使用。强化责任意识, 建立健全资金管理制度和绩效管理 制度, 建立项目前申报、事中监控、事后评价机制, 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高效。2025 年度没有出现审批程序或手续不全等不良情况, 没有挪用、挤占、虚列支出等现象发生。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生猪产能不断提高

全县有常年存栏生猪 300 头以上大户 348 家，其中，年出栏 1000 头以上 101 个，2000 头以上 49 个，5000 头以上 13 个，10000 头以上 21 个。生猪专业合作组织出栏量占全县出栏总量的 65%以上，2025 年出栏生猪 99 万头，存栏 57 万头，生猪产业化程度不断提高。

(二)动物疫病防控有成效

1. 春秋两防效果好。我县共完成猪口蹄疫免疫 85.1 万头，牛口蹄疫免疫 14.9 万头，羊口蹄疫与小反刍兽疫免疫 40.6 万头，禽流感 713.6 万羽。做到了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免疫密度 100%，畜禽群体常年免疫密度在 90% 以上。

2. 常规监测全覆盖。2025 年度共采集猪血清样 720 份，猪病原学样 160 份，禽血清样品 800 份，禽病原学样品 400 份，羊血清样 480 份，羊病原学样 320 份，牛血清样品 320 份。重点监测猪瘟、蓝耳、口蹄疫、新城疫、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动物疫病免疫抗体水平；监测牛羊布病感染抗体，猪瘟、蓝耳、非洲猪瘟、禽流感、小反刍兽疫等病原核酸，掌握是否存在疫病流行，为科学评估免疫效果，掌握动物疫病的分布状况和流行态势，研判防控形势，做出防控决策提供了依据。

3. 定点监测按时效。每月对确定为监测点的 2 个规模禽场、2 个规模猪场及 1 个牛羊场开展流行病学调查，通过现场勘查、临床观察、问卷调查、样本检测、数据比对等多种技术手段，重点关注定点畜禽场的生产情况、免疫情况、疫情发生情况以及县域内交易市场的动物价格信息，保障了畜牧业持续健康发展，维护了公共卫生安全和人民身体健康。

4. 宣传培训作支撑。全年开展非洲猪瘟防控、“先打后补”等技术培训 10 余场次，培训人员 400 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 1 万余份，为我县养殖行业提供技术支持。

5. 屠宰监管有保障。加强对生猪定点屠宰场开展非洲猪瘟专项监测共采集血清样品 60 份、环境样品 240 份、复核企业自检样品 4 批次，共采集血清样品 120 份、环境样 480 份，复核企业自检样品 479 份，结果全部为阴性，为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提供坚强保障。

6. 无害化处理达要求。实施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全覆盖，防止了病原扩散，减少了病原对环境的污染，提升了环境生物安全水平。2025 年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规模养殖场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90%。

7. 省际监管降风险。上塔市镇、龙门镇 2 个入湘生猪及生猪产品指定通道动物卫生监督检疫站，保持 24 小时对运入湖南的外省生猪及生猪产品进行查证、验物、消毒，严厉打击了违法违规调运，有效防止了重大动物疫病的传入，降低了县域疫情发生风险。

(三) 畜禽粪污治理有成果

1. 粪污治理到位。持续推进平江县规模以下畜禽养殖粪污处理与资源化利用试点项目实施，120 户养殖场已竣工验收，拨付奖补资金 200 万元；实施平江县畜禽粪污治理与乡村振兴衔接资金项目，66 个养殖户投入建设资金 721 万元，拨付奖补资金 259 万元；实施畜禽粪污处理视频监控体系建设项目，安装县级监控平台和 75 户规模养殖场终端视频建设，争取项目资金 50 万元。通过多措并举，让平江的山更青、水更绿。

2. 排查全面到位。联合县生态环境局制订《2025 年畜禽养殖污染地毯式排查整治实施方案》，地毯式排查规模养殖场 386 户，规模以下养殖户 1243 户，发现问题 160 个，立案处置养殖场 3 个。

3. 问题整改到位。累计完成洞庭湖总磷污染控制与削减“夏季攻势”项目、第二轮省级环保督察交办问题等数十项整改任务销号，任务办结率达 100%，“回头看”复查合格率超 95%，未出现重大问题反弹。

(四) 渔业保护有提升

我们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推进水产养殖提质增效与水生态保护修复，实现产业发展与生态安全协同共进。

1. 产量效益同步增长。辖区渔业总产值 4.97 亿元，同比增长约 16.9%，其中水产养殖总产值 2.89 亿元，同比增长约 4.1%，水产品加工总产量 1.05 万吨，同比增长约 23.5%，供给保障能力稳固。

2. 发展模式迭代升级。我县渔业养殖类型分为传统水库、池塘养殖、新型稻田综合种养、观赏鱼养殖和设施渔业。有水产加工企业 3 家，陆基高位池设施渔业企业 3 家，稻渔综合种养面积 4200 亩，总有效养殖容积 5190 立方米，工厂化循环水养殖、稻渔综合种养等生态模式占比有效提升。

3. 监管体系持续完善。压实天然水域禁投、尾水综合治理和安全生产责任，每季度例行开展天然水域禁投巡查抽查工作，安全生产、生态环保检查同步覆盖。全年开展鱼苗鱼种产地检疫 2 次，开具检疫票证 4 张，检疫鱼苗鱼种 521 万尾；开展渔业检查巡查 21 次，迄今我县渔业安全生产事故零发生。

4. 增殖放流精准高效。我县连续 15 年在汨罗江开展人工增殖放流活动，2025 年投入资金 40.3 万元，放流以四大家鱼为主的鱼苗鱼种 420 万尾。

5. 水生生物资源保护。配合省水产科学研究所和湖南农业大学在我县汨罗江和昌江流域开展水生生物监测活动，鱼类资源丰度明显增长；保护区事务站收容救护国家二级保护动物大鲵 2 条。

(五) 农业机械化水平有提高。

我县农机化水平稳步提高，持续实施基层农机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项目，水稻机械化种植率超 30%，主要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达 76.8%。

1. 抓推广。全年推广高速插秧机和有序抛秧机 261 台，其中高速插秧机 259 台、有序抛秧机 2 台，县域内北斗监测栽插机具达 412 台；机插机抛作业监测面积 24.1 万亩，作业主体达 201 户，机械化种植水平稳步提升。

2. 强设施。全年新建改建集中育秧设施 41 个，29.9 万平方米，总设施面积达 80 万平方米以上，单季供秧可服务大田 15 万亩以上，有效供秧能力持续加强。

3. 培能手。主办机具演示、机收减损、机械化种植等培训活动四期，参训人员超 400 人次，机手作业水平和专业素质不断提高。

4. 广宣传。结合“安全生产月”“送检下乡”等活动，开展集中宣传 20 余次，发放资料 1000 余份，培训农机手 300 余人次，累计服务群众超 800 人，有效提升安全意识与操作技能，促进粮食稳产增产。

5. 严监管。开展农机安全整治，消除田间作业隐患。一是源头监管持续强化。执行农机全流程管理，严把准入关，完成新登记、转移登记农机 99 台，依法注销老旧农机 366 台，圆满完成全县 1127 台变型拖拉机“清零”任务，从源头上消除重大隐患。二是执法监管精准有力。农机主管部门、交警、农业执法等单位常态化开展联合巡查，全年出动人员 200 余人次，检查农机 300 余台，查处无牌无证等违法行为 38 起。全年未发生农机安全责任事故，形势持续稳定。

(八) 农业产业发展资金绩效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农机具更新发展，全年补贴机具 4038 台，受益农户 3246 户；供应良补精液 5.4 万剂，完成 1.35 万头能繁母猪良种补贴。

(九) 设施农业建设资金绩效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高经济合作社农业机械化作业率，从而降低劳动体力强度，代替人力手工劳动，提高劳动效率。

(十) 单位“三公”经费支出控制较好，与上年同比持平。

四、资产管理情况

本单位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1992.95 万元，其中：房屋、土地及构筑物为 1345.84 万元，执法执勤车辆 1 辆，原值 5.10 万元，办公设备等 509.7 万元，年末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为 243.25 万元，均为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农机报废资金。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七、社会保障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全县养殖业生产稳步发展，规模化、标准化、集约化程度提高，全县养殖户增产增收。
2. 疫病防控有效，动物防疫工作被评为全省动物疫病防控绩效考核先进县。非洲猪瘟重大疫病防控反应及时，措施到位，全县全年无重大动物疫情发生。
3. 动物卫生监督、屠宰检疫监管、畜禽水产品检疫检测等工作到位，省抽检我县畜禽水产品，抽检合格率 100%。
4. 平江县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体系运转良好，及时如质地完成了病死畜禽的收集处理工作，养殖户反映良好。
5. 农机购置补贴和集中育秧设施建设项目的实施，加快新产品的创新、研发和生产，促进了农业机械化产业发展，促进了农业机械的广泛运用；促使农民购买新机具，使用新机具，减轻劳动量，提高生产效率，使农民走上了致富之路，农民群众的幸福指数提高。

6. 及时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多项工作和单位业务工作。

九、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

1. 养殖业方面政策项目资金中一般都没有配套安排项目工作经费，从立项到项目实施完成监督增加了单位费用支出压力。

2. 工作规划协调融合不足，生态环境保护压力较大、动物疫病防控形势严峻、渔业灾后恢复较慢、设施农业不强等问题有待改进。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1. 持续加强农业资源环境保护。协调处理好养殖业发展受生态环境治理制约之间的关系，扎实开展“洞庭清波”“夏季攻势”等专项行动，全面加强畜禽粪污治理和水生态环境保护，逐步实现粪污贮存、无害化处理，粪污综合利用。

2. 全力加快畜牧业转型升级。以技术服务为依托，加强标准化养殖基地建设，建立完善的动物疫病防控系统，推动畜禽养殖由分散养殖、零星散养逐步向适度规模及优质、高效、生态方向发展。抓实鹤鹑、蜜蜂等新兴产业的培植和发展，实现新兴产业可持续发展；大力发展高标准工厂化设施渔业，推进水产养殖池塘升级改造，推广稻鱼、稻虾等综合种养。

3. 关注行业安全生产监管。开展兽药残留和瘦肉精检查，严格按照“批批检、全覆盖”原则，认真开展检测工作；全面推进拖拉机交通问题顽瘴痼疾专项整治，确保变型拖拉机清零任务完成率达到100%；坚持“人病兽防、关口前移，预防为主、应免尽免”的原则，重点对高致病性禽流感、猪瘟、高致病性猪蓝耳病、

口蹄疫和小反刍兽疫等病种免疫抗体监测，有针对性地开展非洲猪瘟抽样检测工作。

4. 建议政府足额安排对应项目工作经费，减轻单位经济压力。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自评得分95.76分，评价等次为优。2025的决算和绩效自评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5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为243.25万元，均为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农机报废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指标摘要	付款日期	付款人	金额	用途
2025 年超长期国债支持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1-1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32, 6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1-1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382, 1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1-1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7, 86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6-13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03, 42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6-13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 8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6-13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 8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6-13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62, 6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6-1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22, 44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9-24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8, 7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9-24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6, 5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9-24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8, 7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9-24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5, 0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9-24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8, 7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9-24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87, 5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9-24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22, 0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9-24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37, 5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9-24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250, 4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9-24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37, 5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09-24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27, 3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4, 9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9, 5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56, 5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410, 86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37, 5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37, 5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66, 76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3, 4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8, 7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8, 7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8, 7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98, 48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3, 4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8, 7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2, 6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1-07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44, 28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2-10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21, 1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2-10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9, 86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2-10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31, 4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2-10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8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2-10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75, 0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2-10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3, 4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2-10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13, 85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2025-12-15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 级	1, 600. 00	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合 计		2432560	

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5 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142		73		117. 74%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4 年决算数		2025 年预算数		2025 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0		10		10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3		3		3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3		3		3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7		7		7	
项目支出：	1223. 27		124. 03		5938. 37	
、业务工作经费：生猪定点屠宰无害化处理经 费8 万元，动物防疫工作经费34 万元，拖拉机项 牌照整治及禽畜养殖污染防治工作经费21. 25 万元，畜禽(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与整治经费 10 万元，农机推广经费 15 万元，重大动物疫病 应急物资费20 万元，农机安全生产经费 15 万元， 洪雪信访事项处置0. 78 万元，脱贫攻坚及乡村振 兴经费8. 25 万元，驻村指导员和基层党建费1. 6 万元，返回存量上年资金78. 49 万元，洞庭总磷 污染控制与削减攻坚省级奖补资金200 万元，基 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资金72. 13 万元，动 物防疫上年资金结余 227. 82 万元，解决肉牛肉 羊增量提质工作经费20 万元，农 机购置与应用 补贴上年结余1027. 02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农 机报废更新补 贴63. 26 万元，中央集中育秧等稻 油生产发展资金2559. 78 万元，育秧大棚综 合利 用指导及后期监管资金17. 38 万元，省级农业种 质资源保护与利用10 万元，生猪调出大县奖励 资金57. 82 万元，产粮大县奖励资金915. 03 万元	1223. 27		124. 03		4153. 07	
2、运行维护经费	0		0		0	
3、本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0		0		1785. 3	
2025 年产粮大县奖励资金 615 万元(结余 612. 62 万元)					2. 38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10 万元					210	
农业种质资源保护与利用 22 万元					22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175. 08 万元(结余 32. 22 万元)					142. 86	
动物防疫补助 459. 34 万元(结余 41. 7 万元)					417. 64	
超长期特别国债支持农机报废更新资金 392. 49 万元(结余 119. 5 万元)					272. 99	
中央畜牧业发展资金(生猪良种补贴 108 万 元，肉牛肉羊增量提 质 500 万，结余 533. 85					74. 15	
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资金 15 万 元(结余 15 万元)					0	
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643. 28 万元					643. 28	
农技推广经经费 60 万元(结余 60 万元)					0	
公用经 费；						
其中：办公经费	11		9		13	
水费、电费、差旅费	9. 42		7. 5		9. 4	
会议费、培训费	4. 2		3. 75		3. 5	
政府采购金额	765				209. 38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4847. 82		1332. 69		7190. 1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5 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资概算控制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生猪瘦肉精临栏抽检抽检合格率	95	100	-	1	1		
			水产品抽检合格率	100	100	-	2	2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合格率	70	100	-	2	2		
			屠宰及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率	100	100	-	1	1		
			屠宰出场产品合格率	100	100	-	1	1		
			农机具购置补贴率	100	100	-	1	1		
			农机具生产覆盖率	85	85	-	1	1		
			农机安全监管覆盖率	100	100	-	1	1		
			生猪产能提高率	20	20		1	1		
			强制免疫病种应免畜禽的免疫密度	90	100		1	1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率	100	100	-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农机化生产年提高效益	1	1	-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优先防治病种防治工作		疫情控制 保持平稳	疫情控制 保持平稳	-	5	5		
		保障农机生产安全		保障	保障	-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畜禽事件数		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畜禽事件	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畜禽事件	-	3	3		
		滥用药物造成水体或肉食品污染情况		禁止	禁止		3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机械化和 养殖业生产		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发展		4	4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95		5	5	
			企业满意度	90	95	-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0	-	10	9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95.76							

项目支出名称		2025 集中育秧设施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02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59.78	1505.04				
	上年结转金额							
	其它资金							
	年度资金总额		2559.78	2559.78	1505.04	10	59%	5.9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至 2025 年完成集中育秧设施建设 60 万平方米。			2025 年完成集中育秧设施建设 38.92 万平方米。两年总计 71.6 万平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中育秧设施 建设	27.32 万平方 米	38.92 万平 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农作物耕种收 综合机械化率	提高 1%	提高 2%	5	5	
			农业主推技术 到位率	100%	100%	5	5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亩均增收	≥200 元	≥200 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农业社会化服 务水平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5	5	
			资金使用重大 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0	0	0	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高效协同重大 技术推广机制 模式	持续推广	持续推广	10	10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对服务对象对 集中育秧服务 满意率	90%	98%	10	10	
			项目支出控制 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0%	10	9	
		社会成本 指标		0	0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0	0			
总分					100	94.9		



项目支出 补	1	. 203 2024 年动物防疫检疫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38.47	538.47	341.76				
	上年结转金额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538.47	538.47	341.76	10	63%	6.35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应免畜禽群体免疫密度达 100%, 免疫抗体合格率达 到 85%以上, 群体常年免疫密度在 95%以上; 全县全年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体系 正常运转, 处理率达 100%; 对发生重大动物疫情的 畜禽场实施全群强制扑杀并作无害化处理, 开展动物 疫病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 降低养殖风险, 服务对象 满意度 90%以上.			强制免疫的应免畜禽群体免疫密度达 100%, 免疫抗体合格 率达到 85%以上, 群体常年免疫密度在 95%以上; 全县全 年未发生重大动物疫情; 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体系 正常运转, 处理率达 100%; 依法对 “先打后补” 养殖场进行补 助, 为养殖业生产 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完成小反刍兽疫疫 苗采购与注射、完成特聘防疫员招聘、基层农 技推广, 保 障养殖业 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措施
		数量指标	养殖环节的病 死猪无害化处 理数量	43814 头	43814 头	2	2	
			动物疫病监测 数量	6500 羽	6600 羽	3	3	
			先打后补场样 品共采集样品 数量	3600 份	3630 份	3	3	
			实验室完成血 清学监测数量	9000 份次	9147 份次	3	3	
			病原学检测数 量	6300 份	6300 份	2	2	
			特聘防疫员招 聘	22 人	22 人	3	3	
	产出指标		提高生猪产地 检疫率	20%	20%	4	4	
			猪牛羊口蹄疫 、禽高致病性 禽流感平均免 疫抗体合格率	70%	80%	5	5	

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强制免疫病种 应免 畜禽的免 疫密度	100%	100%	3	3	
			非洲猪瘟监测 数量 占病原学 监测数量比例	50%	63%	2	2	
			年出栏 500— 2000 头的规 模猪场非洲猪 瘟入 户监测比 例	2%	3%	3	3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100%	83%	4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养殖场收入提 升	100%	100%	5	5
	社会效益 指标		各种畜禽流 感、 兽疫、布病 等优先 防治病 种疫情情况	保持平衡	保持平稳	10	10	
			资金使用重大 违规 违纪问题	无	无	5	5	
	生态效益 指标		大规模随意抛 弃病 死猪事件	无	无	5	5	
	可 持 续 影 响 指标		养殖业大县	养殖业大县	养殖业大 县	5	5	
	满意度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度指	畜牧生产者满 意度	90%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 在预 算范围内	100%	100%	10	9	
		社会成本 指标						
		生态环境 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4.35	

项目名称			2025 年生猪调出大县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209001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 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金额(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2.9	232.9	199.74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资金总额	232.9	232.9	199.74	10	86%	8.58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生猪产能调控任务目标			完成生猪产能调控任务目标			
绩效 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 因分析 及 必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病死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 特许签约环保公司主体	1 家	1 家		10	10	
		质量指标	畜禽养殖粪污处理设施 装备合格率	100%	100%		5	5	
			免疫质量和免疫效果率	90%	9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 个月	按时完成		10	9	
	效 益 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猪产能保持平稳情况	保持平稳	保持平稳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为促进我县生猪生产标准 化.产业化.绿色发展 提升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 用率提高	85%	91%		5	5	
			减少生猪养猪对周边环境 污染，病死猪残害化 处理	保护和改善 生态 环境	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		5	5	
		可持续影响指 标	促进全县养殖业健康持 续发展	健康持续发展 展	健康持续发展		5	5	
	满 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 标	养殖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成 本 指 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 围 内	100%	100%		10	9	
		社会成本指标		0	0				
		生态环境成本 指标		0	0				
总 分							100	96.58	



项目支出名称	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							
主管部门	平江县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69.93	1869.93	1869.93				
	上年结转金额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1869.93	1869.93	1869.93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以满足农民对农业机械化生产的需求，加快提升农业机械化水平，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加快推进农业 农村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实支撑，				发放补贴资金 1869.93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 机具数量	3500 台	3874 台	10	10	
		质量指标	农作物综合机械化率	74.8%	74.8%	10	10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率	100%	94%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直接受益农户	3100	3157	10	10	
			机械化水平提升	2%	2%	10	10	
			新增就业人数	22 个	30 个	7	7	

绩 效 指 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为乡村振兴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带动农户增加 带动农户增加 速更新 高精 速更新高精 尖农业设备 尖 农业设备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0	0			
		生态环境成本		0	0			
总分						100	100	

平江县财政局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平江县畜牧水产农机事务中心：

你单位报送的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已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你单位在收到部门决算批复后，请严格按《部门决算管 理办法》的规定，于二十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

特此通知。

附件：2025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46.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6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43.26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5.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481.1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243.2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99.7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5.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903.5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90.10	本年支出合计	57	7,190.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7,190.10	总计	60	7,190.10

